

2018 年全國文化資產會議

發言/書面意見單

請發言者於**發言後**繳交本意見單，如不克出席或於現場不及發言者亦可填列此單並於會中遞交現場工作人員，所有書面意見併同現場發言意見，均將列入會議記錄。或將本意見單填妥後寄至 chcong2018@gmail.com，或傳真至 04-22293039。

發言場次 日期	登記發言 編號	單位	姓名
107/ /			
意見 (欄位不足可於背面書寫)			

請沿虛線撕下後，交至發言登記處

發言/書面意見登記單

發言場次 日期	登記發言 編號	單位	姓名
107/ /			

*請於會議開始前，於發言登記處繳交登記單，先登記先發言，並於發言後繳交意見單。感謝！